

阳谷县石佛镇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711 号修订）等工作要求编制而成，并向社会公开发布。本
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
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
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方面。
本报告可在“阳谷县人民政府”网站(<http://www.yanggu.gov.cn>)
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中查看和下载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

2024 年，石佛镇共公开信息 16 件，其中：乡镇街道年度执
法统计数据 1 件，乡镇街道年度报告 1 件，乡镇街道社会救助 3
件，乡镇街道财政预算（三公经费）1 件，其他招考招聘 2 件，
结果进展成效 3 件，执行措施计划 1 件，乡镇政府工作报告 1 件，
乡镇街道主动公开基本目录 1 件，乡镇街道信息公开指南 1 件，
领导信息 1 件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

2024 年，石佛镇共收到政务信息公开申请 3 件，其中按照
申请人要求，电子邮件回复 2 件，快递回复 1 件。依申请公开，

能够做到严格按照公开程序办理，按照要求的办理时限、回复要求、县级备案进行办理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

持续强化信息管理体系建设，完善信息公开审核与保密安全制度，提升政务公开工作的重视程度。严格落实“三审三校”机制，在信息发布前进行全方位、多层次的审核把关，执行“分级审核、先审后发、一事一审”的严谨流程。全年组织4次教育培训活动，将政务公开业务知识深度融入日常教育与培训体系，有效增强工作人员依法依规公开的意识与能力。较2023年，培训次数增加1次，培训内容更加侧重新平台操作技巧、复杂信息审核要点以及公众反馈应对策略等方面，旨在应对日益增长的信息公开需求与复杂多变的公开环境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

严格遵循县要求，确保各类政策信息及时、精准发布，切实为群众提供便捷、高效的服务。针对平台运行问题，建立快速响应机制，及时处理故障与漏洞，保障信息公开工作的流畅性与稳定性。2024年1月，全新公开平台正式上线并稳定运行，其界面设计更简洁直观、功能模块更齐全实用，极大提升了用户体验与信息检索效率，有力推动了信息公开工作的数字化转型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

镇领导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，持续推进相关工作进程，组织专题学习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强化责任落实，明确分工到人，保证信息发布的时效性与准确性。通过强化考核机制，将政务公开工作与其他业务工作紧密结合，构建起协同推进、齐抓共管的良好工作格局。与以往相比，考核指标更加细化量化，涵盖信息发布的及时性、完整性、准确性、公众满意度等多个维度，进一步提升了工作的规范化与标准化水平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84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 服务 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3	0	0	0	0	0	3
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3	0	0	0	0	0	3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3	0	0	0	0	0	3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存在的主要问题

一是尽管持续开展培训，但工作人员在面对复杂信息公开需求和新政策法规时，业务能力仍显不足，对信息的分类、审核与发布细节把控不够精准，难以迅速适应信息公开工作的新要求与新挑战。

二是政务公开质量有待提升，信息发布的全面性不足，部分重要信息存在遗漏或发布不及时的情况，未能充分满足公众对镇政府工作全方位了解的需求，影响了信息公开的实际效果与公众满意度。

（二）改进情况

一是进一步充实信息公开工作团队，新吸纳 1 名专业素养高、责任心强的工作人员，并定期组织内部培训与外部交流学习活动。内部培训聚焦于最新政策解读、信息审核案例分析、公众沟通技巧提升等方面；外部交流学习则选取政务公开工作先进的兄弟单位，学习其高效的工作流程、创新的管理模式与成功的实践经验，全方位提升工作人员业务能力。

二是优化信息收集与审核流程，建立信息发布清单制度，明确各部门信息报送责任与内容范围，确保信息无遗漏。同时，引入公众反馈机制，定期收集公众意见与建议，依据反馈及时调整

与完善信息公开内容与方式，持续提高政务公开质量，增强信息公开的针对性与实用性，切实服务好广大居民群众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

2024 年度，根据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〈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函〔2020〕109 号）规定，石佛镇没有收取信息处理费。

（二）落实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

始终严格遵循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积极、主动公开本单位各类信息，最大程度保障公民知情权。精准适用各项信息公开处理管理办法，严格依照规定的标准、程序与方式开展工作，切实转变工作理念，强化服务意识与宗旨观念，持续提升政府工作人员法治素养、公开意识与服务能力，全力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。

（三）建议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

2024 年，石佛镇未涉及建议提案办理结果公开。

（四）政务公开工作创新实践情况

持续深化群众代表议事会制度，本年度邀请 25 名来自不同行业的代表议事员参与镇经济社会发展、行政执法等领域工作审议，共同研讨 2024 年度十大民生工程等关键事项。代表议事员

围绕居民关注热点、难点、焦点问题积极建言献策，借助公开机制有力推动基层服务水平提升与治理效能优化，促进镇域重大决策的科学化、民主化、专业化进程不断加速，进一步凸显政务公开在基层治理中的关键作用。

（五）报告数据统计说明

本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（六）其他需要说明事项

如有对本报告有疑问，请与本单位负责政务公开工作的机构联系。

机构名称：阳谷县石佛镇党政办公室

联系电话：0635-6556212

电子邮箱：shifozhen@163.com

联系地址：阳谷县石佛镇文化路 1 号康居社区东办公楼

邮政编码：252327